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董事文开福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力泰”）于2019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公司股东文开福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15,642,300股（含）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1%。

近日，公司收到文开福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文开福	集中竞价	2019/6/26	5.72	4,762,800	0.15%
文开福	集中竞价	2019/6/27	5.74	18,386,892	0.59%
合计				23,149,692	0.74%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文开福	462,569,556	14.84%	439,419,864	14.10%

二、其他说明

1、文开福先生本次减持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文开福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文开福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文开福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